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王群嫻  
電話：02-7736-7937  
電子信箱：deneb793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4280080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計畫 (A09000000E\_1142800804\_senddoc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辦理114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  
初階輔導知能研習(北部場)」，請鼓勵所屬人員或學校踴  
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初階輔導知能研  
習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輔導種子教師瞭解校園霸凌的「發展性輔導」、  
「介入性輔導」與「處遇性輔導」三級輔導作為並協助校  
園霸凌事件之處置，遂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案預計於114年3月31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下午5時，假  
集思北科大會議中心201貝塔廳(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  
段1號一億光大樓2樓)，研習計畫如附件。
- 四、本研習會統一採網路報名方式，請即日起至114年3月24日  
(星期一)下午4時前，於網址<https://reurl.cc/WAM8qx>  
報名，或以附件實施計畫內QR code掃描進行報名；錄取人  
員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准予參訓人員公差假辦  
理。



五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羅書芹專  
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7)5252000分機5893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國立中山大學陳利銘教授



裝

訂

線

